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中华佛教史



总主编
季羨林
汤一介

佛教文学卷

孙昌武 著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教育出版社



014007264

B949.2
49
V5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中华佛教史

佛教文学卷

孙昌武 著



B949.2

49

V5

总主编

季羨林

汤一介



北航

C1694144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佛教史. 佛教文学卷 / 季羨林, 汤一介主编;
孙昌武著. --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2013.7
ISBN 978-7-5440-6228-2

I. ①中… II. ①季… ②汤… ③孙… III. ①佛教—
宗教文学—文学史—中国 IV. ①B949.2 ②I29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7890号

书 名 / 中华佛教史·佛教文学卷
作 者 / 孙昌武

出 版 人: 荆作栋

总体设计: 崔元和

编辑主持: 雷俊林 刘立平 郭志强

责任编辑: 赵 峰 孟绍勇

复 审: 郭志强

终 审: 刘立平

装帧设计: 李斌岳 陶雅娜

印装监制: 郭 勋 贾永胜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教育出版社

(地址: 太原市水西门街馒头巷7号 电话: 0351-4729801 邮编: 030002)

印 装: 北京图文天地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9.75

字 数: 509千字

印 数: 1—5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440-6228-2

定 价: 80.00元

《中华佛教史》总序

◎季羨林

此丛书名曰《中华佛教史》，为什么我们不按老规矩，称此书为《中国佛教史》呢？用意其实简单明了，就是想纠正一个偏颇。我们惯于说中国什么史，实际往往就是汉族什么史。现在改用“中华”这个词，意思是不止汉族一家之言，而是全国许多个有佛教信仰的民族大家之言。

谈到中华佛教史，我们必须首先提到汤用彤先生的《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此书取材丰富，分析细致，确是扛鼎之作，已成为不朽的名著。但是，人类社会总是在不停地前进，学术也是日新月异，与时俱进。到了今天，古代西域（今新疆一带）考古发掘随时有新的考古材料出土，比如，吐火罗语就是在新疆发现的，过去任何书上都没有这种语言的记载。所以我们感觉到，现在有必要再写一部书。

在中国古代佛教的著述中，有几种实际上带有佛教史的性质，比如《佛祖历代通载》等。佛教以及其他学科而冠以史之名称（如文学史之类），是晚近才出现的，其中恐怕有一些外来的影响。

近代以来，颇有几种佛教史的著作，这些书为时代所限，各有短长，我在这里不一一加以评论。

我们现在有胆量写这一套中华佛教史，就是为了赶上学术前进的步伐。

总而言之，归纳起来我们这套书有几个特点：第一，就是我们不只说汉族的事情，也介绍我国其他有关的少数民族的情况；第二，我们对古代西域佛教史的发展有比较详细的论述；第三，现在写这部书不仅有学术意义，而且还有现实意义。佛教发源于印度，传入中国后，经过两千多年的

演变，最终已成为中华文化的一部分。在现实生活中，佛教仍然是一个有生命的团体。中国人民不管信佛教与不信佛教的，都必须了解佛教的真相，这会大大地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发展。

在另一方面，也有利于世界各国对中国人民精神生活的了解。我们现在所需要的正是中外互相了解，全世界都互相了解。

我是不信任何宗教的，但是，对世界上所有的堂堂正正的宗教，我都有真挚的敬意。因为这些宗教，不管它的教义是什么，也不管它是如何发展起来的，这些宗教总是教人们做好事，不做恶事，它们在道德上都有一些好的作用。因此，现代世界上，宗教的存在有它的必要性。专就佛教与中国而论，佛教的原生地印度和尼泊尔，现在佛教已经几乎绝迹，但在我们中国，佛教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原因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来，大度包容。中华民族文化之所以达到今天这样如火如荼的程度，就是因为我们的民族有这种特点。从当前世界来看，我们最近提出了和谐世界的概念，这就希望全世界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之间互相了解，互相促进，共同达到人类社会更高的层次。

所以，我们研究佛教写佛教史，不但有其学术意义，还有更深刻的现实意义。

《中华佛教史》

总主编

季羨林
汤一介

◆ 《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卷》 张雪松

◆ 《隋唐五代佛教史卷》 洪修平

◆ 《宋元明清佛教史卷》 魏道儒

◆ 《近代佛教史卷》 麻天祥

◆ 《佛教文学卷》 孙昌武

◆ 《佛教美术卷》 金维诺

◆ 《西藏佛教史卷》 王尧

◆ 《云南上部座佛教史卷》 张公瑾 杨民康 戴红亮

◆ 《中韩佛教交流史卷》 魏常海

◆ 《中国佛教东传日本史卷》 杨曾文

◆ 《佛教史论集》 季羨林



北航

C1694144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佛典翻译文学	11
第一节 佛典汉译及其文学价值	11
第二节 佛传	13
第三节 本生故事	19
第四节 譬喻故事	25
第五节 大乘佛典的文学性质	33
第六节 佛典翻译文学的影响	41
第二章 魏晋南北朝文人与佛教	48
第一节 儒、释交流传统的形成	48
第二节 东晋时期的名士与佛教	50
第三节 名僧与名士的交流	56
第四节 谢灵运和颜延之	62
第五节 沈约	72
第六节 杨衒之的《洛阳伽蓝记》	79

第七节	梁、陈时期的其他文人	84
第三章	六朝僧人的文学创作	90
第一节	支遁	90
第二节	慧远	98
第三节	僧肇	103
第四节	惠休、僧祐、慧皎、宝唱等人	107
第五节	僧人求法旅行记	115
第四章	释氏辅教传说	122
第一节	“释氏辅教之书”的辑录与流行	122
第二节	观音信仰传说	125
第三节	地狱罪罚传说	132
第四节	经像、塔寺、舍利灵验传说	141
第五节	轮回报应传说	144
第五章	隋唐文人与佛教	150
第一节	隋唐文人的信佛习禅之风	150
第二节	隋及初唐文人	151
第三节	孟浩然和王维	156
第四节	李白与杜甫	163
第五节	韦、刘和“大历十才子”	170
第六节	白居易	175
第七节	刘禹锡、元稹等中唐其他诗人	179
第八节	唐代“古文运动”与佛教	183
第九节	柳宗元	187
第十节	李商隐和杜牧等	192
第六章	唐、宋的禅文学	196
第一节	禅文学及其特征	196
第二节	禅宗诗颂	200

第三节	以诗明禅	209
第四节	禅偈的衍变——宗纲领、颂古偈等	219
第五节	禅史、灯录和语录	224
第七章	诗僧	234
第一节	诗僧与禅宗	234
第二节	皎然	238
第三节	贯休	242
第四节	齐己	247
第五节	唐五代其他诗僧	251
第六节	宋代诗僧	261
第七节	元代以后诗僧	265
第八章	唐五代佛教通俗文学	284
第一节	唐五代佛教通俗文学的繁荣	284
第二节	王梵志诗	285
第三节	寒山诗	295
第四节	变文	301
第五节	敦煌曲辞	315
第九章	宋代以后的佛教与文人	321
第一节	佛教走向式微与居士佛教的发展	321
第二节	苏轼和苏辙	326
第三节	王安石	332
第四节	“苏门弟子”和“江西诗派”	335
第五节	辽金元居士文人	342
第六节	宋濂	343
第七节	李贽	345
第八节	“公安三袁”	348
第九节	清代前期文人与佛教	351

第十章 佛教对古典小说、戏曲的影响	357
第一节 小说、戏曲发展与佛教的关联	357
第二节 小说里的佛教观念	361
第三节 戏曲里的佛教观念	368
第四节 佛教对小说、戏曲艺术的影响	373
第十一章 明清佛教民间文学	384
第一节 宝卷	384
第二节 佛教民间故事	394
第十二章 佛教与中国文学思想、文学批评	399
第一节 佛典翻译理论及其文体观念	399
第二节 佛教义学影响下的文学观念	403
第三节 佛教声明与声韵格律的演进	409
第四节 佛教“心性”说影响下的文学观念	416
第五节 诗、禅相通和“以禅喻诗”	421
第十三章 近代文人与佛教	431
第一节 晚清居士佛教的振兴	431
第二节 康有为	433
第三节 谭嗣同	435
第四节 梁启超	439
第五节 章炳麟	444
第六节 杨文会	447
结语	452
参考文献	462
《中华佛教史》后记/汤一介	468

前 言

佛教在中国两千年左右的历史发展中，在文学领域作出了巨大贡献，发挥了重大影响；而中国文学对于佛教的传播和发展也起到相当大的作用。二者之间的相互交流和推动对于中国佛教史和中国文学史都是十分重要的方面，其间的复杂关系更对于中国文化的诸多领域造成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有鉴于此，本书设专卷讨论中国佛教与中国文学相互影响和交流的诸多现象与问题。

梁启超曾指出：

凡一民族之文化，其容纳性愈富者，其增展力愈强，此定理也。我民族对于外来文化之容纳性，惟佛学输入时代最能发挥，故不惟思想界生莫大之变化，即文学界亦然。^①

佛教在中土传播并生根开花，结成丰硕果实，是古代中外文化交流的重大成果，也是中华民族在文化上具有巨大包容力的卓越体现。而在文学领域，这种成果更为显著。可以

^①梁启超《翻译文学与佛典》，《佛学研究十八篇》，台湾中华书局，1976年7月，第27页。

毫不夸张地说，如果没有佛教的输入和传播，中国文学的发展将会是另一种面貌。当然，具体影响及其后果是错综复杂的，需要进行历史的、科学的分析和判断。

从佛教自身发展历史看，无论是在发源地古印度^①，还是后来在中国弘传，从经典的结集到教法的传播，从对教主、教义的赞颂到信仰心的抒发，如此等等都要广泛地采用文学手段。这样，历代创作出大量所谓“佛教文学”^②作品。佛教从而成为文学的一种载体。外来的佛教是其发源地印度与所流传各地区、各民族文学的载体；在中国这样具有高度文化和优秀文学传统的土壤上发展的佛教，历代也创造出大量的、有价值的文学作品。属于这一范畴的，从具有不同文学价值的翻译佛典，到中土僧俗的护法、颂佛作品，构成中国文学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其成就和价值远远超越于宗教意义之外。

而另一方面，随着佛教在中土广泛弘传，对于世俗文学（不论是文人还是民间创作）也逐渐发挥多层面的影响。中土知识阶层普遍而深入地接受佛教是在两晋之际。在此后漫长的历史时期里，众多文人和民间作者不同程度地受到佛教的熏染。这种熏染不限于信仰层面，更表现在观念、感情、习俗、生活方式等等诸多层次。这些都以不同方式和不同程度地通过文学创造表现出来。有关佛教的“人物”、题材、语言、事典等等被人们相当普遍地当作创作“材料”；创作的作品涵盖诗歌、散文、小说、戏曲、各种民间文学创作等众多文学样式，并创造出一批全新的文体。佛教的影响不仅促成了历代文学作品思想内容的丰富和变化，对于其艺术表现的发展和创新也起到十分巨大而深远的作用。

值得注意的是，一方面佛教的传播大幅度地改变着中国文学发展的面貌，另一方面文学领域的这种变化和成果又反过来推动了佛教自身的发展和建设。从根本上说，中国佛教影响下所产生的文学作品本来就是佛教活动的重要成果。它们生动、形象地体现了中土人士对佛教的独特认识和理解，乃是佛教“中国化”的具体体现，从而又成为佛教进一步发展的推动力。中国佛教具有鲜明的个性，形成独特的面貌，取得特殊的成

^①这里使用约定俗成的称呼，泛指以印度支那半岛为中心的南亚和中亚地区，即佛教发源和早期传播的地区。

^②“佛教文学”已是约定俗成的概念，但具体所指却有相当大的差异。就佛教典籍而言，广义的佛教文学泛指经、律、论“三藏”，狭义的则限制在具有浓厚文学意味和较大文学价值的作品。在学术研究领域，广义的佛教文学包括世俗文学中表现佛教观念、受到佛教影响的作品，狭义的则限制在僧俗所创作的主旨为赞佛、护法、宣扬佛教信仰的作品，而在具体运用中又有差别。本书尽量避免采用这一含混的概念，不得已使用时将有所限制和说明。

就，是和来自文学方面的作用与影响有重大关系的。

而从更广泛的视野看，在世界宗教史上，中华民族积极地接受佛教，经过不断的发展、创新而实现“中国化”，形成独具特色与成就的“汉传佛教”，进而对东亚各国、各民族造成影响、作出贡献，乃是文化交流史上的范例。而中土人士通过佛教认识接受了印度和西域各国、各民族的文化成就，融摄、消化，作为创作本国、本民族文学的滋养和借鉴，继而又把自己创造的新成果贡献给其他国家和民族，这也是世界文化、世界文学交流史上的范例。

这样，中国历史上佛教与文学关系的诸现象，对于佛教史、文学史以及一般的文化史、文化交流史等众多领域的研究都是具有重大意义的课题。

二

宗教与文学艺术本来有着密切的、类似孪生的关系，二者在内容和形态上具有极大的共通性。黑格尔论述“艺术对宗教与哲学的关系”，曾指出“宗教却往往利用艺术，来使我们更好地感到宗教的真理，或是用图像说明宗教真理以便于想象；在这种情形之下，艺术却是在为和它不同的一个部门服务”，简单地说，就是艺术可以为宗教目的“服务”；黑格尔又指出“最接近艺术而比艺术高一级的领域就是宗教”^①，他把二者同样看作是个客观真理的体现形态，从而沟通了二者的关系。从宗教史的实践看，各民族的文学艺术往往把宗教作为重要表现内容；对于宗教信徒来说，文学艺术创作不仅是表达信仰心的主要手段，又是重要的宣教工具。各宗教都创造出一定数量或精致、或粗俗的“宗教文学”和“宗教艺术”作品，各民族的文学艺术也必然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宗教的影响或支配，或多或少地表现宗教内容。佛教在中国当然也不例外。由于佛教传入时期的中国文学已经形成十分发达、卓越的传统，此后中国文学的历史发展更是高潮迭起，成绩辉煌，因而佛教在中国传播、扎根，就必然要“倚重”文学，文学领域是它必须“占据”的重要领地。

而主、客观形势也给外来的佛教发挥对中国文学的影响提供了充分、有利的条件，

^①黑格尔《美学》第一卷，朱光潜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第125~128页。

举其荦荦大者有：

首先，佛教自身有着卓越、丰厚的文学传统。作为佛教创造者的佛陀本人具有高度文学素养，他当初施行教化，即已广泛、有效地利用文学手段。他所开创的这一传统被后世信仰者所继承并加以发扬。在陆续结集成的庞大的佛教圣典经、律、论“三藏”里，有相当数量的作品本身就是有巨大艺术价值的文学创作，还有一大部分具有浓厚的文学情趣。这些作品随佛典传译输入中土，成为中土民众接受佛教的机缘，文人们也出于不同理由积极地接受它们。例如龚自珍有《题梵册》诗说：

儒但九流一，魁儒安足为。西方大圣人，亦扫亦包之。即以文章论，亦是九流师。释迦溢“文佛”，渊哉劳我思。^①

这种说法相当典型地表明了古代文人倾心、赞赏佛教“文章”的态度。佛教经典，特别是那些具有强烈文学情趣的经典受到文人们的重视和欢迎，在他们中间得到广泛流传，以至成为他们教养的案头必读书，从而也就自觉、不自觉地成为他们从事创作的借鉴。

其次，从总的环境说，佛教传入时期的中国已经形成牢固的封建专制集权统治制度。即使后来国家几度形成分裂割据局面，各王朝在统治体制方面也没有大的改变。在这种情势下，在中国历史上活动的各宗教都不能高踞于世俗统治之上，也不能超离于其外，而必须屈居于现实的专制体制之下。各王朝出于巩固统治和施行教化的理由，一般均实行“三教齐立”政策，这就促成了源远流长的“三教调和”以至“三教合流”的潮流。而佛教本来具有突出的包容、柔韧的性格，自传入中土即不断主动地协调与世俗政权的关系，从而争得了在社会上活动的广阔空间，也使得历代王朝在位的官僚和不在位的文人有机会、有可能怀抱不同目的、从不同角度接近或接受佛教。因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东晋直到晚清，没有哪一位重要作家是全然没有接触过佛教、受到佛教影响的；即使是那些并不信仰甚至是反对佛教的人，往往也都以不同形式与佛教发生过纠葛。

再次，佛教确实具有极其丰富而有价值的文化内涵。佛陀当初所创造的基本教义已经包含有丰厚、深刻的哲学、伦理等方面的内容。在佛教的长期发展过程中，这一传统

^①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第九辑，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第506页。

又被传播所及的各地区、各民族的信仰者们发扬光大了，从而使佛教成为具有特别重大的学术、文化价值的宗教。这也是佛教在世界诸宗教中的鲜明特色。佛教传入中国，带来了它在哲学、伦理、心理学、教育学、语言学、文学、艺术以及各门科技等等广阔领域的优异成果，其中包含有许多中土人士前所未闻的新的思想观念、新的知识。特别因为它是在中国这样文化高度发达的环境里扎根、发展的，它的新信仰、新思想、新观念、新知识等等与中土传统在矛盾、斗争中相交流、相融合，一方面不断地丰富、改造、发展自己，另一方面给中国的信仰、思想、文化提供滋养与借鉴。这个过程，不只是一种外来宗教的输入和传布，更是两种异质的文化、不同信仰、观念、思想、学术等等的碰撞和交流。长达千余年（公元十二世纪初，伊斯兰势力入侵印度，毁灭佛教，中国佛教从而失去了外来资源）的这种交流必然结出丰硕的果实。特别是在晋、宋到两宋之际这近千年间，在佛教逐步实现“中国化”过程中，形成一批汉传佛教的学派、宗派，成为推动整个思想、文化领域建设和发展的十分活跃、积极的、常常是主要的力量。例如，在先秦以来中土重视经世济民、“褒贬讽喻”的传统中，缺乏关于个人心灵体验、抒发和转化等属于“心性”范畴的观念和理论，而刘宋时期的著名文人范泰、谢灵运则已明确“六经典文本在济俗为治耳，必求性灵真奥，岂得不以佛经为指南邪”^①；六朝时期更有“儒以治外，佛以治内”，“儒以治国，道以治身，佛以治心”之类说法。后来的章太炎也曾指出：“佛教行于中国，独禅宗为盛者，即以自贵其心，不愿鬼神，与中国心理相合。”^②这样，佛教注重“心性”问题的探讨和解决，无论是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给中国学术补充了新内容，开拓了新局面，也极大地丰富了中土人士的精神世界。这是佛教给中国学术输入新的思想观念并发挥影响的一例。而在更注重表现内心世界、抒发个人“性灵”的文学创作中，这种影响所产生的成果必然是更为巨大、意义深远的。

最后，但并不是不重要的，即在中国高度发达的文化环境里，不断完成“中国化”的佛教形成十分浓厚的文化性格。历代有大量高水平的文化人参与僧团，特别是六朝到唐、宋时期，僧侣成为社会上最有文化的阶层之一，僧团活动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众多具有高度文化素养的僧侣热心参与社会上各种文化事业，在文化领域起到巨大作用；

^①《何尚之答宋文帝赞扬佛教事》，《弘明集》卷一一，《大正藏》（以下简称为《正》）第52卷第69页中。

^②《答铁铮》。

作为佛教活动基地的寺院往往成为城乡文化活动中心；而文人们与僧侣密切来往并相互交流，“真乘法印与儒典并用”，“统合儒、释，宣涤疑滞”^①更形成一种传统。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在中国“以孝治天下”的社会体制中，在家居士佛教更容易被人们所接受，在文人中居士思想和居士制度也特别受到欢迎，居士佛教从而成为支撑和推动整个佛教发展的重大力量。

如此等等，具有高度文化水平的中国佛教发展了高水平的佛教文化，吸引历代文人的倾心、赞赏或皈依。关系到文学领域，更有许多僧侣热衷文事，既丰富和活跃了佛教活动的内容，又密切了佛教与文人的关系，强化了佛教对文人及其创作的影响。如印度独立后第一任总理尼赫鲁曾精辟地指出：“在千年以上的中印两国的交往中，彼此相互地学习了不少知识，这不仅在思想上和哲学上，并且在艺术上和实用科学上。中国受到印度的影响也许比印度受到中国的影响为多。这是很可惋惜的事，因为印度若是得了中国人的健全常识，用之来制止自己过分的幻想是对自己很有益的。中国曾向印度学到了许多东西，可是由于中国人经常有充分的坚强性格和自信心，能以自己的方式吸取所学，并把它运用到自己的生活体系中去。甚至佛教和佛教的高深哲学在中国也染有孔子和老子的色彩。佛教哲学的消极看法未能改变或是抑制中国人对于人生的爱好和愉快的情怀。”^②这段简短的论述包含着对中、印两种文化的看法和评价，特别对中国文化表示由衷的赞赏。其中关于中国文化吸收外来滋养而保持自身的传统和优长的意见，更是颇中肯綮。这一点也特别适用于中国佛教与文学的关系。

总之，在中国的具体历史环境下，又基于佛教与文学发展的特质与形态，二者间形成了密切关联：一方面，文学成为中国佛教活动的重要领域；另一方面，中国文学接受佛教的广泛、深刻的影响，取得了十分丰硕的成果。

^①柳宗元《送文畅上人登五台遂游河朔序》，《柳河东集》卷二五。

^②尼赫鲁《印度的发现》，世界知识出版社，1958年，第246页。

三

就狭义的“佛教文学”作品而言，有外来翻译的和本土创造的。英国印度学家 C. 埃利奥特在论述佛陀事业时说：“他不仅传播了就严格意义而言的宗教，而且也传播了印度艺术和文学远及印度国境以外。”^① 东汉以来，伴随着佛典传译的，是空前规模的外国文化和文学的输入。传译为汉语的部派佛教的佛传、本生、譬喻故事等可视为翻译文学作品，大乘经如《法华经》、《维摩经》、《华严经》等，其文学成就更被人们普遍赞赏，给历代文人提供了众多的创作材料以及思想和艺术借鉴。中国文学的发展从中得益良多。历代中土信徒也创造出大量“辅教”作品，有文人创作的赞佛、护法诗文，还有民间宣扬佛教的故事传说和变文、宝卷等等，种类繁多，数量巨大。这些都构成中国文学遗产的重要内容。

而在佛教影响下的文学创作成果则更为丰富，也可分为僧、俗创作两大部分。就僧人情况而言，晋、宋以来许多士大夫进入僧团，僧团本身也培养出许多学养高深的学僧。其中一部分人具有杰出的文学才能，热衷于文事，他们独特的生活方式和思想境界，决定其文学创作独具特色并能够取得特殊成绩。例如六朝时期的支遁、慧远等人乃是诗歌发展史上表现山水题材的开拓者；六朝义学沙门中盛行讲学之风，推动了议论文字艺术技巧的进步；僧人制作的宣扬灵验神通的“辅教”故事，则形成志怪小说的特殊分支；而僧人的求法行纪、僧传等，本是史地著述，从文学角度看又是新发展的文学体裁，如此等等，都是僧侣在文学领域的成就与贡献。僧侣不只是信仰者和修道者，又是佛教活动的主力。他们所创作的可看作是“佛教文学”的作品从数量看并不占太大比例，质量一般也不是文坛上特别杰出的，但无论是他们积极从事创作活动这一事实本身，还是他们独具特色的创作实践，对于整个文学创作领域的作用和影响都是不可低估的。

佛教在中国的历史发展明显形成两个“小传统”，即社会上层知识精英信仰者为主体的佛教（后来形成“居士佛教”）和民众间檀施供养、消灾祈福的佛教。前者更多地体现为一种独特的思想观念和文化内涵，后者则主要表现为信仰和教化。当然在存在状

^①查尔斯·埃利奥特《印度教与佛教史纲》第一卷，李荣熙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1页。